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4-091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1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凝晖女士主持，与会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

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工作期间，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的审计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银行综合授信申请暨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北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汇信息”）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用于日常公司运营等用途。

为更好的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北汇信息拟调整其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银行。本次调整后，北汇信息申请融资额度总计仍为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公司拟继续为上述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银行综合授信申请暨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